

# 猎狐

沈石溪 著



责任编辑 廖励平  
装 帧 张蔚昕  
插 图 沈 舟

LIEHU

ISBN7-5324-0591-5/I·284(儿)

定 价:

1.65元

# 猎 狐

沈石溪著

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猪 猪

沈石溪著

沈舟 插图 张蔚昕 装帧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(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西安新华印刷厂排版 江苏宜兴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5.25 插页2 字数80,000

1991年1月第1版 1991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8,700

ISBN7-5324-0591-5/I·284(儿) 定价：1.65元

## 内 容 提 要

——他本来怀着复仇雪耻的心情到密林去猎杀狐狸的，结果却把到手的狐狸放跑了；

——他从阿爸手里接过了梦寐以求的古弩，当上了猎王，却又把古弩扔掉了；

——他为了在女同学面前树立自己的男子汉光辉形象，同别人打赌爬雪山，他赢了，却又避开美丽的女同学……

这是一部故事性很强，文学性也很强的小说集。作者站在人生这个高度，通过描绘八十年代少年的追求和苦恼，深刻反映了他们身上传统道德观念同现代意识之间的磨擦和碰撞。值得一读。

## 目 录

远方，有洁白的海鸥.....	(1)
太阳的陨落.....	(28)
在泥坑的边缘.....	(49)
脸色苍白的伙伴.....	(68)
雪 线.....	(88)
猎 狐.....	(115)
古 弩.....	(138)
后 记.....	(162)

## 远方，有洁白的海鸥

姨夫五十大寿，我们全家去做客。

我们两家住在一个小城里，城东城西，天晴朗时彼此望得见炊烟，但很少往来。妈妈说，这都怪爸爸脾气太倔了。文革前，我们两家也是很生疏的。文革中，当县医院院长的姨夫变成“牛鬼蛇神”，我们两家的关系反倒变得热乎起来。姨父和姨妈去五七干校，还把当时才四岁的表弟凌云寄养在我家好几年呢。每当姨父从干校请假回城来，总要和爸爸就着一碟煮花生，喝上两盅廉价的苞谷酒，天南海北神聊到公鸡打鸣方才罢休。前两年，姨夫平反后重新当院长，补发了一大笔工资，在新加坡一家轮船公司当经理的堂兄还按月给他汇钱。要换了别人，这样的富亲戚巴结还来不及呢。可我爸爸倒好，反而和姨父疏远了。姨父来串门两趟，爸爸也不回访一次。要爸爸到姨父家去，得具备两

个条件，一是全家都得穿上鲜亮的新衣裳；二是要买一份与姨父送来的东西比较起来毫不逊色的礼品。不然的话，你就是用八人抬的大轿，也休想请动爸爸。

“人家大包小包，玻璃袋硬纸盒送来一大堆，你才买这小点东西呀！”爸爸为礼品问题，常和妈妈拌嘴。

“都是自家人，何必讲究这些？礼轻情义重嘛。”

“我不愿显得寒碜！”

“我们能和人家比阔吗？”

“那就少去两趟呗。”

“我看，我们就是少送点礼，也没啥。他们欠着我们的情。”

“你越说越邪门了。人家落难，我们该帮，不然就没人味了。人家阔了，我们不该盼着人家来报答，更不该去套近乎，不然也没有人味了。”

“你呀，唉……”

妈妈私下对我说，她害怕到姨父家去。我家不富裕，爸爸是农机厂的锻工，一个月五六十元的工资，妈妈在家为贸易公司绣花，一天最多赚块把钱，哪有力量去买鲜亮的衣裳和贵重的礼品啊。

这次，姨夫五十大寿，姨妈亲自来请了两次，不

去是不行了。又是塑料彩盒装的奶油圆蛋糕，又是瓶脖上系红绸带的人参酒，据妈妈透露，光买礼品就花去了十多块钱。这真是赔本的买卖，肯定这以后半个月里，我家餐桌上见不着荤腥了。要是由我决定战略方针，什么鸡鸭鱼肉，什么糕点果品，撑开肚皮吃它个痛快，收回本钱来。爸爸好像看穿了我的心思，拍拍我的肩膀警告道：

“小炜，到了姨父家，不准露馋相，给你吃奶油蛋糕，就吃一小块，不准去拿第二块。听到没有？”

我使劲咽了咽口水，嗯了一声。

妹妹小琳才六岁，不懂事，反问道：“要是姨妈硬给我吃两块奶油蛋糕呢？”

“你就说，奶油腻人，吃不下了。”

老师说，人不应该有虚荣心；爸爸说，做人要有志气。虽然我的语文成绩在班里数一数二，分析课文的段落大意和中心思想头头是道，但我实在分析不透爸爸所作所为是虚荣心在作怪，还是有志气的表现。世界真复杂。

“表哥，过几天，我们全家要去旅游避暑了。”一踏进姨父家门坎，表弟凌云就把我拉到院里的石榴树下，兴奋地对我说。他比我小半岁，也读初

二。他在城东山德中学，我在城西明翔中学。

“又要去庐山吗？”

“不，是去青岛，看大海！”

我像被电触了似的，全身一阵猛烈颤抖。这是爆炸性新闻。我的同桌苏晓华，去年夏天去过一趟海南岛姥姥家，回来后那神气，就仿佛拿破仑穿过凯旋门似的；她把一些不值钱的小海螺，难得要命的小贝壳分送同学，那神态，简直就像阿拉伯酋长的公主在布施金币。也难怪她这般傲气，在我们这个内地偏僻的小城里，极少有人见过大海；我指的不是电影或画报里的大海，那种大海，只有色彩，没有生命的气息，闻不到大海那股迷人的咸腥味，也无法领略大海的威严和力量。我读过高尔基的散文《海燕》，读过安徒生的童话《海的女儿》，读过凡尔纳的科幻小说《海底两万里》，早就对神奇的大海有一种痴情的向往。我甚至发过誓，等将来长到能挣钱的时候，第一件事就是积攒起一笔盘缠，越过千山万水，去看大海，就像穆斯林去麦加朝圣那样。

“表哥，海边有许多洁白的海鸥，爸爸说，我们要买很多小鱼，去喂那些海鸥；那些海鸥可聪明啦，能在半空和浪尖上接住小鱼，还会朝游客欢叫！”表弟凌云兴致勃勃地向我描述着。

我嫉妒得牙龈发酸。海鸥是海的天使，海的精灵，站在金色的沙滩上，面对湛蓝的大海，把小鱼扔给洁白的海鸥，那该多有趣！简直像童话里描绘的世界。可是，我去不了。我感到十分沮丧，比考试时因为粗心大意算错了一道简单得要命的数学题更令我难过。但我有男子汉的自尊，我不能在洋洋得意的表弟面前露出我的羡慕来。我装着无所谓的样子，耸耸鼻头，编了个谎：“本来，放暑假我也要去海南岛的，辅导员非要我参加夏令营，我只好改成明年去看大海了。”

“表哥，你跟我们一起去青岛好吗？爸爸妈妈老了，没兴致玩。我们一起去吧！”他拉着我的手央求道，“表哥，我们一起去垒沙塔、捡贝壳、捉梭子蟹。”

我激动得喘不过气来。一起去，多妙，可以看海上日出，火红的太阳从波涛间跳出来，整个大海像燃烧的火焰……姨父家富得冒油，再多带我一个，多花不了他们几个钱。我心里早就十二万分愿意了，但我尽量克制自己，用平静得近乎冷淡的口气说：“这主意不赖。你一个人去海边觉得孤单，我可以陪你，我们是好朋友嘛。辅导员那儿我可以去请假。不过，你爸爸他……”

“我去跟我爸爸说，他会答应的。”

姨父家的摆设相当阔气，新家具漆得比我家镜子还亮；金鱼缸里养着名贵的水泡眼、狮子头；琳琅满目的食品柜旁放着一台大彩电。宽敞的客厅里，摆着一桌丰盛的酒宴。姨父衣裤笔挺，像百货公司橱窗里的模特儿，正在给我爸爸斟酒：“尝尝我这西凤，嘿嘿，到底是名酒。可不像那苞谷酒，喝了辣嗓子！”

凌云真不懂事，当着我爸爸的面，跟姨父说要我跟他一起去青岛。爸爸皱了皱眉头，瞪了我一眼。我赶紧低下头，装着没听见。姨妈一面给我夹菜，一面笑眯眯地说：“好嘛，两个孩子在一起，玩起来有意思。”

我见爸爸没反对，悬着的心才放下来。

姨父呷了一口酒，沉吟了一下说：“小炜跟我们去，也多花不了几个钱。不过，两个娃娃在一起，可不准吵架哟。好好陪着凌云玩，他比你小，你要多让他点。你要是带着凌云去野跑，或者跟他打架，我可是要向你爸爸告状的哟！”

不妙，爸爸的脸色变得阴沉了。果然，他用不紧不慢，但显然是毫无商量余地的口吻说：“我和小炜他妈早核计好了，这个月我有几天调休，趁小

炜放暑假，我们全家也想出去玩玩。”他扭头又对凌云说，“你到了青岛，总能找到伴的；小孩子都是见面熟嘛。”

“噢？你们也要出去避暑？要上哪儿去？黄山？峨嵋？还是去春城昆明？”姨父白白胖胖的脸上闪过一丝讪笑。

“这……地点还没定。反正，是要去的。”爸爸举起酒杯，“来，喝干啰。如今这西凤，淡得像水，还不如苞谷酒喝着来劲……”爸爸把话岔到酒上去了，什么杏花村的汾酒，绍兴花雕，泸州大曲，贵州茅台，说个没完。该死的酒，把大海灌醉了。

我不敢违抗爸爸的意志。爸爸身体结实，像座铁塔；一双大手，布满茧花；他平时不随便说笑，对我说话，总是板着脸；不准我这样，不准我那样，就像司令官在给小兵下命令。我们家里，除了妹妹小琳敢捏着爸爸的鼻子逼他学猫叫外，我和妈妈都有点怕他。这回，我在心里恨死爸爸了，为什么要阻止我去看大海呢？我不会跟凌云打架，我会很好陪他玩的。我游泳的技巧比他高明，说不定我能潜泳到海底摸到珠母贝，兴许里面有大珍珠呢。回家路上，妈妈也为我向爸爸求情，爸爸却说：

“别说了。我秦家的孩子，不会做什么书僮，也不会做小皇帝的伴读。”

啧啧，就因为这莫名其妙的自尊心，使我失去了看大海的机会。

不过，爸爸说话是算数的，过了两天，果然说要带我们出去玩。当然，不是去避暑，而是去作一次小小的旅游。我希望能到石钟山去，听说那儿有许多古庙和石窟，兴许还能碰到具有少林武功的和尚吧。当然，石钟山也挺远，要坐一整天汽车。如果钱不够，顶不济也要到戛达水库，听说水库好大哟，像半个海，还有出租游艇，还能钓鱼，说不定运气好能钓回个田螺姑娘。去戛达水库，坐火车每人来回两元，是去青岛的零头。妈妈对我的提议，只是叹了口气。

那天清早，我们带着自己蒸的花卷和一壶糖开水，出发了。爸爸游兴很浓：“今天呀，玩个痛快，赏完月亮再回家。”

经过汽车站，经过火车站，我们还在往前走。妹妹骑在爸爸的脖子上，我的腿都走酸了。难道，我们是在学习红军，进行两万五千里长征吗？

我绝没有想到，盼来盼去，我们竟是来蛤蟆湖旅游。我的情绪一下子落到了冰点。蛤蟆湖，顾名

思义，是一个小小的，难看极了的湖。其实，称它湖，是语文课本上介绍的一种修辞——夸张；围着湖畔跑一圈，你不会掉一个汗珠儿。称它为水塘可能更恰当点。蛤蟆湖离城才二十里路，我读小学时，常和伙伴到这儿来玩，打水仗，捉蛤蟆，把臭烘烘的稀泥抹在身上装非洲人。我早就玩厌了。凌云是大前天走的，他们到海滨了吧？

“瞧，有山有水，多美啊！”我觉得妈妈的欢笑和赞美是装出来的。

爸爸在湖边的草丛里采了一把野花，编成两只花帽，戴在我和妹妹头上。我才不稀罕呢。大海里，有火红的珊瑚，有五颜六色的贝壳。

爸爸捡起碎石来打水漂，湖面激起几朵混浊的小浪花。大海能掀起巨澜，浪尖像一朵朵雪花。

爸爸捞起一条泥鳅。大海有鲸，有虎鲨，有飞鱼，还有电鳐。

妹妹踩在稀泥里了，小花鞋陷进去拔不出来，惹得爸爸大笑。我不知道这有什么可笑的。金色的海滩，被太阳晒得温热，柔软得像金丝绒，任你光着脚丫子飞跑。

风吹来，湖边漫起尘沙，妈妈眼里吹进了灰土。海风是透明的，还带着迷人的咸腥味。

“小炜，来，把蛤蟆赶下水，让它们比赛谁游得快。”爸爸兴高采烈地大声叫道。我懒洋洋地走过去，接过木棍，拨动草叶，蛤蟆纷纷窜入湖中，游起来，妹妹拍着小手叫好。真没意思。辽阔的大海里，有万吨巨轮，乘风破浪；还有威武的军舰，在海面飞驶，剪出一条条白练。此刻，凌云正在用小鱼喂海鸥吧？蛤蟆湖只有笨头笨脑的麻雀，它们没有本领接住半空中飘飞的食物。我想得走神了，爸爸好几次叫唤，我都没听见。

终于，爸爸看出我情绪低落了，他抬起我的下巴，惊诧地问道：“平常就数你淘气，玩得天昏地暗，今天你怎么了？”

我忍着眼泪，赌气不回答。

爸爸没再言声，跑去教妹妹打蛤蟆了。

妈妈摸摸我的额角，轻轻地对我说：“小炜，听话，好好玩，别扫爸爸的兴，嗯？”她那张失去了光泽的脸上，显起一条条皱纹，眼眶里蒙着一层薄薄的泪水。她在哀求我；我的心软了。于是，我强作笑脸，和妹妹一起打蛤蟆。飞来一只红蜻蜓，我故意像阿里巴巴发现金银珠宝似地疯狂去追逐，逗妹妹高兴。气氛果然活跃了。妈妈眼角边的鱼尾纹也平展了。可是，没多久，我就忘了妈妈的哀

求。打蛤蟆，捉蜻蜓，我都玩了千百次了，能新鲜吗？我眼前又出现了大海……

平时，妹妹顶喜欢跟我玩，我当司令官，她当警卫员；我当侦察兵，她甘心当女特务。小尾巴嘛。现在，我精神不振，也感染她了。她也不玩了，丢下爸爸，偎在我身边，呆呆地望着湖面。

吃午饭了。盛夏的太阳，辣得像火炭。当然，海滨也有太阳，但那儿有凉爽的海风。蛤蟆湖被那座该死的石头山挡住了风，显得特别闷热。湖四周光秃秃的，附近只有一棵半边已经枯死的乌柏树。我们全家躲在这片小小的树荫里。还旅游呢，真是亵渎这个富有诗意的词。

花卷没蒸透，粘牙；糖开水喝多了，翻胃酸。我才吃了半个花卷。

要是现在在海滨，该有多好哇；沙滩上，插着一把把遮荫的大花伞，有许多小食摊，卖冰镇汽水，卖精白面包，卖喷香喷香的沙丁鱼。热了，就跳进明净的海水里洗个澡。蛤蟆湖太脏，牛屎马粪把湖水污染成黑褐色，散发着一股臭气，湖边的沼泽里，花斑小蛇在蠕动，还有吸血鬼蚂蟥。这儿没法游泳。

我假装瞌睡，妹妹也直打哈欠。爸爸一定察觉